



關於立法會崔世平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文化局及海事及水務局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11 月 13 日第 1172/E851/VI/GPAL/2020 號公函轉來崔世平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11 月 16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對問題 1. 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（2020-2040）》草案諮詢文本，已提出打造澳門半島的綠色走廊連接南灣湖及西灣湖，構建“濱水歷史旅遊軸帶”的方向，建議優化利用海岸線構建多個濱水區，包括串聯外港碼頭、科學館、文化中心、觀音像、南灣湖及西灣湖，旅遊塔至媽閣的沿岸景觀資源，塑造濱海綠廊。同時，優化內港海岸線，建設融入防災減災元素的沿岸商業街暨水岸公園，構建海濱長廊。

另外，配合文化遺產評定及防洪方面的要求，《路環荔枝碗及船人街濱海規劃》研究進度有所調整。該研究會結合地區情況，整體考慮荔枝碗片區及岸線的佈局和功能，以推動路環舊市區的可持續發展。

文化局表示，澳門作為港口城市，沿岸歷史文化資源豐富。文化局長期以來十分關注對本澳沿岸歷史文化資源的維護和保育，並陸續將當中具重要文化價值的建築物依法啟動不動產評定，使之藉著《文遺法》得到更好的保護。在今年啟動的第三批不動產評定中，對包括一號碼頭、路環碼頭等沿岸建築啟動了評定程序，即是例證。

✓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另一方面，為加快荔枝碗船廠片區的活化，充分發揮其作為沿岸歷史文化資源的社會價值，在工務部門對路環沿岸整體規劃工作的基礎上，文化局正在對荔枝碗船廠片區內，較具條件優先活化的地段(包括X-11至X-15號及X-19號)進行修復及活化工作，計劃將片區打造成為一個集文創、休閒、多功能活動及石灰廠展示功能的空間，為市民和遊客提供綠色生態、休憩體驗。

未來，文化局將繼續發掘、保護、整合及發揮好本澳沿岸的歷史文化資源，延續並彰顯澳門作為港口城市的文化特色。同時，配合澳門未來城市規劃和發展定位，將藝術和文創帶入更多的歷史建築空間，為本澳沿岸一帶區域注入可持續發展的動力。

對問題 2. 總體規劃草案為未來內港優化提供規劃方向指導，未來將在詳細規劃階段，綜合從交通、防災、產業和環保等方面考慮，落實和推進內港優化。

海事及水務局表示，關於涉及用海的項目，特區政府會按照《海域管理綱要法》的規定，依法管理中央賦予澳門特區的 85 平方公里海域。同時遵循特區政府與中央部委簽署的三份涉海《合作安排》的要求和精神，就相關的涉海項目向中央部委徵詢意見或通報備案。

7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

陳寶霞

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